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1月24日17:00时在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中心A塔三楼多功能厅召开。本次会议是在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监事会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陈炜女士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陈炜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同意选举陈炜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决议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